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兰州新区栖霞中心社区大食堂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甘肃元初泽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兰州新区栖霞中心社区工作委员会的委托,对兰州新区栖霞中心社区大食堂服务项目以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前来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YCZC20251121

项目名称: 兰州新区栖霞中心社区大食堂服务项目

本项目共1个包: 预算金额500000.00元(大写: 伍拾万元整)。本项目不分包。

采购预算: 500000.00元(大写: 伍拾万元整)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需求: 兰州新区栖霞中心社区大食堂服务项目, 具体详见磋商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详见磋商文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供应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 根据《关于实施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制相关事宜的通知》(兰财采〔2021〕27号), 磋商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加盖公章。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网站(www.gscredit.gov.cn) (外地供应商以公司注册地省级信用网站查询结果为准)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磋商【以磋商截止日前各供应商自行在以上网站查询的结果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 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预留比例100%（其中预留小微企业比例 100%），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11月24日至2025年11月28日（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甘肃元初泽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电子版）时请将法人授权函（包含项目名称）、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投标人基本信息表（格式自拟，包含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联系人电话、联系人邮箱等），以上资料须加盖公司公章并将扫描件（PDF版）发送至750978324@qq.com并及时联系代理机构确认登记信息。供应商应准确登记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联系人电话、联系人邮箱等相关信息，如登记信息有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磋商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12月9日12点00分（北京时间）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孔家崖301-323号(锦河丹堤第2号楼2单元2202室)

五、开启时间：2025年12月9日12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孔家崖301-323号(锦河丹堤第2号楼2单元2202室)

六、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兰州新区栖霞中心社区工作委员会

地 址：兰州新区漓江街601号1号楼裙楼409室

联系人：常主任

联系电话：1391977801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甘肃元初泽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孔家崖301-323号(锦河丹堤第2号楼2单元2202室)

联系人：连奕博

联系电话：13008783797

甘肃元初泽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21日